证券代码：000729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公告编号：2011-004-
证券代码：126729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2010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福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春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启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燕京啤酒
股票代码	000729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yanjing.com.cn
电子信箱	securities@yanjing.com.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翔宇	徐月香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
电话	010-89490729	010-89490729
传真	010-89495569	010-89495569
电子信箱	securities@yanjing.com.cn	000729@yanjing.com.cn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元）	10,298,391,447.40	9,490,118,360.80	8.52	8,246,483,377.49
利润总额（元）	1,087,900,531.81	928,345,574.61	17.19	641,887,50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9,873,257.55	627,492,974.16	22.69	461,284,26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8,558,654.31	566,032,395.35	21.65	346,660,16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8,181,461.46	2,059,253,039.24	-24.82	993,160,327.12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元）	14,670,703,862.45	11,855,936,216.46	23.74	11,617,279,56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174,791,509.22	7,355,329,069.19	11.14	6,923,158,482.00
股本（股）	1,210,266,963.00	1,210,266,963.00	0	1,210,266,963.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6	0.518	22.78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4	0.518	22.39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9	0.468	21.58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2	8.77	1.25	8.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6	7.91	1.05	6.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28	1.7	-24.71	0.82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75	6.08	11.02	5.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600,906.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913,676.41	企业发展资金：998.55万元 技术改造资金：3247.25万元 贴息：979万元 节能技改资金：635万元 环保奖励：181.09万元 矿泉水储备费：257万元 税收奖励：4669.27万元 其他：824.2万元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76,479.46	
债务重组损益	829,523.80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571,841.1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0,928,9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3,065.5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4,368,648.5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316,826.2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051,822.3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5,737,219.08	
合计	81,314,603.24	–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6,301,605	58.36	-16,984,599	-16,984,599	689,317,006	56.9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2,613,562	1.87	-16,960,172	-16,960,172	5,653,390	0.47
3、其他内资持股	683,515,789	56.48	0	0	683,515,789	56.4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83,515,789	56.48	0	0	683,515,789	56.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72,254	0.01	-24,427	-24,427	147,827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3,965,358	41.64	16,984,599	16,984,599	520,949,957	43.04
1、人民币普通股	503,965,358	41.64	16,984,599	16,984,599	520,949,957	43.0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210,266,963	100.00%	0	0	1,210,266,963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初限售股数	本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683,515,789	0	0	683,515,789	（1）公司将股改承诺延长限售期2年。 （2）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	（1）595,215,789股为：2011年05月15日 （2）88,300,000股为：2011年12月15日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22,613,562	16,960,172	0	5,653,390	股改承诺延长限售期3年至2010年05月15日解除限售，因未实施股权激励，5,653,390股未解除限售。	–
朱立青	12,944	12,944	0	0	高管持股	2010年
李颖娟	14,633	14,633	0	0	高管持股	2010年
毕贵索	0	0	3150	3150	高管持股	–
合计	706,156,928	16,987,749	3150	689,172,329	–	–

4.2 股东持股情况表

4.2.1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股东总数					79,95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48	683,515,789	683,515,789	0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96	23,690,062	5,653,39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9,910,780	0	0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2,271,671	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2,058,694	0	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0,000,0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0,000,000	0	0
中国建设银行－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0,000,000	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8,988,636	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7,285,315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19,910,78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18,036,6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2,271,671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58,6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盛同庆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8,988,63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85,315	人民币普通股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A股基金	6,912,44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和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为同一法定代表人，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持有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20%股份。 未知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4.2.2 前十名燕京转债（证券代码：126729）持有人持有债券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张）	比例（%）
1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6,381,303	56.47
2	中国工商银行－兴业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3,149	4.54
3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22,092	2.85
4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7,367	2.81
5	中国银行－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10,178	2.74
6	华泰证券－中行－华泰紫金优债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80,435	1.60
7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双盈10号	172,480	1.53
8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857	1.36
9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	1.15
1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新367号	115,218	1.02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简介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持股比例56.48%，计683,515,789股。

该公司于1997年3月13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美元3,883万元，现注册资本增至美元23,871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福成先生。该公司由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燕京集团"）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与燕京集团在北京合资成立。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拥有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80%的权益，该公司由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全资拥有。燕京集团拥有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20%的权益。

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啤酒、无酒精饮料、啤酒原料、饲料、纯净水、矿泉水、酵母粉、二氧化碳；销售自产产品。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是于1997年2月20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公司，现时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全部股份，北京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45.18%的权益，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2月26日，法定代表人为王东先生，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港湾道18号中环广场43楼4301室，于1997年5月29日在香港上市，目前北京控股有限公司的总股本为1,137,371,000股。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是北京市政府在境外设立的唯一综合性上市公司，其主要股东为北京控股集团及北京控股集团所控股的北京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控股集团为北京市政府控股企业，持有北京控股有限公司36.16%的股权，北京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控股有限公司23.19%的股权，公众投资者持有其40.65%的股权。其中：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通过股权置换持有北京企业投资有限公司16.48%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北京控股有限公司4,347万股股份。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变动原因	2010年度报酬（万元）（税前）
李福成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38,898	38,898	–	70.99
赵晓东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	男	38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47.16
戴永全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	男	51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24,266	24,266	–	46.71
李秉骥	董　事、常务副总	男	63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24,265	24,265	–	47.29
丁广学	董　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4,632	14,632	–	47.25
王启林	董　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4,632	14,632	–	47.15
赵春香	董事、副总兼总会计师	女	53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4,633	14,633	–	47.12
杨怀民	董　事	男	50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27.71
张海峰	董　事	男	48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27.59
杨　毅	董　事	女	37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22.03
朱武祥	独立董事	男	45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5.63
李树藩	独立董事	男	61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5.63
李中根	独立董事	男	58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5.63
莫湘筠	独立董事	女	69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5.63
陈英丽	独立董事	女	55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5.63
苏长江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40.83
刘晓明	监　事	男	37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25.35
王　启	监　事	男	59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11.05
毕贵索	副总经理	男	54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4,000	二级市场买入	100.00
董学增	副总经理	男	47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4,632	14,632	–	41.11
李明玉	副总经理	男	58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3,048	3,048	–	47.14
朱明仁	副总经理	男	56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4,631	14,631	–	47.14
郭卫平	副总经理	男	44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4,633	14,633	–	47.18
邓连成	副总经理	男	51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4,633	14,633	–	47.18
刘翔宇	副总兼董秘	男	39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47.22
朱振三	副总经理	男	51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90.89
田建华	副总经理	男	47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90.52
贾凤超	总工程师	男	40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0	0	–	41.15
合计				2009年9月2日	2012年9月2日	192,903	196,903	–	1135.9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李福成	董事长、总经理	13	1	12	0	0	否
赵晓东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	13	1	12	0	0	否
戴永全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	13	1	12	0	0	否
李秉骥	董　事、常务副总	13	1	12	0	0	否
丁广学	董　事、副总经理	13	1	12	0	0	否
王启林	董　事、副总经理	13	1	12	0	0	否
赵春香	董事、副总兼总会计师	13	1	12	0	0	否
杨怀民	董　事	13	1	12	0	0	否
张海峰	董　事	13	1	12	0	0	否
杨　毅	董　事	13	1	12	0	0	否
朱武祥	独立董事	13	1	12	0	0	否
李树藩	独立董事	13	1	12	0	0	否
李中根	独立董事	13	1	12	0	0	否
莫湘筠	独立董事	13	1	12	0	0	否
陈英丽	独立董事	13	1	12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0年，国内啤酒行业加快了并购步伐，啤酒企业的资源整合加速，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进而促进了啤酒企业的迅速发展。2010年，是公司"十一五"规划胜利完成之年，也是国际经济形势较为复杂，啤酒行业竞争更加激烈、极端天气影响较大、企业经营压力增大的一年，同时国家继续深入推进中西部地区大开发、加快农村经济发展的政策给企业带来了持续的战略机遇。

2010年，本公司共生产销售啤酒503万千升（含托管企业），同比增长7.71%，占全国啤酒总量4483万千升的11.22%，快于国内啤酒行业6.28%的增速，位于世界啤酒行业前八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29839万元，同比增长8.52%；实现利润108790万元，同比增长17.19%；实现净利润76987万元，同比增长22.69%，继续保持了销售收入增长快于销量增长速度，利润的增长快于销售收入增长速度的良好态势。

1、产品结构调整、品牌结构调整、市场结构调整成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主攻方向

"整合"之年，市场发展快速

公司坚持"积极而稳妥的低成本扩张策略"，已经形成了以北京为核心，辐射全国的市场格局，公司目前拥有北京、广西、内蒙古、福建、湖北五大优势竞争区，特别是在北京、广西、内蒙古三个市场上有绝对的优势地位。

在北京市场，燕京啤酒紧紧抓住新城建设的发展机遇，完善市场网络，实施深度分销管理。同时，积极有序地进行市场网络调整，并有针对性地对区域性新增市场提前布局，从而有效地填补了城市进程中的市场空白。并积极推进渠道由多层次的垂直管理向扁平化发展，特别是对重点的餐饮零售街道、重点社区、热点竞争区域强化控制力，确保了公司对渠道的掌控能力进一步提高，消费者忠诚度进一步增强，市场优势地位进一步加强。

在外埠市场，公司一方面通过对原有市场区域进行整合，采取以广西为中心推进广东、云南市场；维持和逐步发展福建、江西、湖南区域市场等措施提高市场占有率，做强优势竞争区，另一方面公司着力在重点区域突破，重点拓展广东、四川、新疆等地市场，同时于年内成功并购优质资源，在河南收购月山啤酒，在内蒙收购金川啤酒，将公司全国市场联结成片，进一步完善燕京的市场发展战略，进一步做强做大燕京啤酒品牌，进而优化燕京啤酒在全国的战略布局。随着人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中西部的经济增长速度潜力更大。2010年，公司重点侧重于跨越实施"大西南"市场发展战略，广东、新疆、四川、山西等新兴市场实现了快速增长，大大提升燕京啤酒在西南地区的影响力。

2010年，公司在广西市场完成销量95万千升，同比增长10.47%；内蒙市场完成销量54万千升，同比增长10.20%；广东市场通过管理结构的调整，引入绩效挂钩考核机制，已连续四年实现跨越式发展，销量达到41万千升，同比增长32.26%；新疆市场和销量实现了跨越式提升，完成销量9万千升，同比增长206%；四川市场完成销量10万千升，同比增长73.58%；山西市场完成销量6万千升，同比增长20%。

依靠科技创新，实现产品升级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和购买能力的提高，啤酒消费升级体现在消费场所、流通渠道、消费人群和消费品结构的升级上，潜在的高端消费群体逐年增大，产品的升级成为必然。

公司将科技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根本动力，不断提高啤酒酿造的技术水平，通过国家级科研中心及国家级实验室的强大研发能力，不断提高酿造技术及工艺控制能力，保持技术上的先进性，2011年年初，总部建成的每小时可灌装72000听，国际领先、国内灌装最快的啤酒易拉罐灌装线投入使用，更使产品结构调整得到了进一步的升级；通过设备改造、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引入化验仪器仪表，把各地企业产品质量提升到燕京啤酒品质；根据不同地区特点和消费场所、消费者需求结构的不断变化，不断开发新品，扩大中高档啤酒比例，努力实现产品结构优化。

加速品牌结构调整，迅速提升品牌

2010年，公司继续推进品牌"1+3"战略，燕京的主品牌不断强化，漓泉、惠泉、雪鹿三个子品牌不断成长，燕京啤酒品牌整合集中度大大提高。四大品牌的集中度已经达到了90%，其中燕京品牌占60%以上。年度内，燕京啤酒与中国女足"联姻"，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助推燕京品牌建设。这是燕京后奥运营销活动的重要举措，是燕京与中国体育界再次携手，必将助推中国女足走强，迅速提升燕京啤酒的消费者关注度，加速燕京品牌国际化进程的发展。

十一五期间，公司4个品牌的无形资产从152亿元增长到245.23亿元，增长61%，2010年燕京品牌价值168.33亿元，漓泉品牌价值36.90亿元，惠泉品牌价值26.72亿元；雪鹿品牌价值13.28亿元。

2、采取多种措施，降低生产成本

（1）利用规模化优势，控制原料采购成本。公司长期以来一直与国内外大麦供应商保持着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通过集中采购和科学选择采购时机控制采购成本，此外，公司在内蒙古、新疆建立了麦芽加工基地，以确保国产大麦供应的稳定性。

（2）通过先进工艺技术降低成本。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国家级科研中心的作用，利用技术优势，优化生产工艺，通过高浓度糖化工艺等糖化、发酵新工艺，既提高了产品质量、又降低了原料、燃料、动力消耗，降低了部分生产成本。燕京总部热能回收、沼气回收2010年节约用煤3.3万吨，增加效益2700万元。

（3）通过优化价格体系消化成本。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利用品牌和市场上的优势地位，通过优化价格体系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

（4）通过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消化部分成本。公司通过提高中高档酒比例，提升品牌价值，消化原辅料涨价成本。

3、完善管理体系，提高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管理力度，细化管理环节，建立并完善了供应商、经销商、公司各职能部门间的管理体系，通过管理结构的调整，增加企业总体盈利能力。

4、成功募集资金，扩大生产规模

2010年，公司加快资本运作，加大了新改扩建步伐，为有效解决发展中所需资金问题，实现全国市场的战略性布局，公司采取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募集资金。在投资者认可公司发展战略、发展前景的前提下，成功募集资金约11.3亿元人民币，这对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提升核心竞争力发挥了重要作用。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啤酒	976,982	565,089	42.16	8.36	5.24	1.7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啤酒	976,982	565,089	42.16	8.36	5.24	1.72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北地区	445,669	11.19
华南地区	390,203	6.11
华东地区	66,450	1.41
华中地区	96,538	8.86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1,858.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858.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858.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万千升纯生啤酒技术改造项目	否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00	2011年一季度	–	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否
对广东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其年产15万千升啤酒三期工程	否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100	2010年年底	–	项目于2010年底建设完成，尚未形成收益	否
对江西燕京啤酒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用于其扩建工程	否	8,000	8,000	8,000	8,000	100	2010年年底	–	项目于2010年底建设完成，尚未形成收益	否
设立北京燕京啤酒（晋中）有限公司用于其年产20万千升啤酒一期10万千升工程	否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100	2010年年底	–	项目于2010年底建设完成，尚未形成收益	否
设立燕京啤酒（昆明）有限公司用于其年产40万千升啤酒一期20万千升工程	否	28858.20	28858.20	28,858.2	28,858.2	100	2010年年底	–	项目于2010年底建设完成，尚未形成收益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1,858.2	111,858.2	111,858.2	111,858.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111,858.2	111,858.2	111,858.2	111,858.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各项目均已达到预计进度和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燕京啤酒（晋中）有限公司的议案，该公司注册资本为2.5亿元，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公司已首期出资其注册资本的20%办理了公司设立手续。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燕京啤酒（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燕京啤酒（昆明）有限公司的议案，该公司注册资本3.6亿元，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83.33%。公司已首期出资其注册资本的20%办理了公司设立手续。 公司对上述项目的先期投入资金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进行了置换。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0年12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受让山西三禾酿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山西燕京啤酒有限公司24.51%的股权。	2,597.88	100	（134.63）
受让河南省月山啤酒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并更名为燕京啤酒（河南月山）有限公司	14,356	100	（284）
受让河南遂平月山啤酒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更名为燕京啤酒（驻马店）有限公司	9,772	100	（563）
受让内蒙古金川保健啤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5.9036%股权并更名为内蒙古燕京金川保健啤酒有限公司	15,152	100	–
投资设立北京燕京环宇商贸有限公司	5,000	100	–
对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增资	13,300	100	–
对沈阳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增资	8,800	100	–
对山西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增资	8,000	100	–
合计	76,977.88	100	–

6.7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2010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783,846,179.01元，分配如下：

（1）按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8,384,617.90元；

（2）按税后净利润的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39,192,308.95元。

以上两项基金提取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66,269,252.16元，累计未分配利润1,830,893,428.34元。因公司发行的"燕京转债"将于2011年4月15日进入转股期，拟按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当天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2元（含税），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本年度不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年	193,642,714.08	627,492,974.16	30.86%	491,985,738.20
2008年	181,540,044.45	461,284,261.80	39.36%	377,891,424.98
2007年	165,040,044.45	409,661,701.76	40.29%	297,259,377.5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08.16%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	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年初至本年末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山西三禾酿业有限公司	受让山西三禾酿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山西燕京啤酒有限公司24.51%的股权	2010.5.18	2597.88		-134.63	否	以山西燕京啤酒有限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定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是	是	不适用
河南省月山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河南省月山啤酒股份有限公司90%股权并更名为燕京啤酒（河南月山）有限公司	2010.10.25	14356	-284.05		否	以河南省月山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值为为基础，参考河南省月山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资产总额、赢利能力、市场份额、品牌及无形资产价值等因素作为定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是	是	不适用
河南遂平月山啤酒有限公司	受让河南遂平月山啤酒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更名为燕京啤酒（驻马店）有限公司	2010.10.27	9772	-562.57		否	以河南遂平月山啤酒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值为基础，参考河南省月山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资产总额、赢利能力、市场份额、品牌及无形资产价值等因素作为定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是	是	不适用
内蒙古金川保健啤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内蒙古金川保健啤酒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5.9036%股权并更名为内蒙古燕京金川保健啤酒有限公司	2010.11.16	15152	0		否	本次股权转让以"金川啤酒"账面净资产价值8000万元作为基础，参考"金川啤酒"的实际资产总额、赢利能力、市场份额、品牌及无形资产价值等因素作为定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	是	是	不适用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1200万股股份	2010.6.24	13200	0	–	是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以评估值为依据，根据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结果确定	是	是	本公司与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为同一法定代表人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被出售或置出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	广东燕京啤酒有限公司18.03%的股权	2010.12.15	7500	1449	–	是	按广东燕京啤酒有限公司18.03%股权的初始投资额，经双方协商确定为7500万元人民币	是	是	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长李福成先生担任北京企业（啤酒）有限公司董事长。

7.1、7.2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上述收购资产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没有明显影响。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燕京惠泉啤酒福鼎有限公司及燕京惠泉啤酒（抚州）有限公司	1、福建燕京惠泉啤酒福鼎有限公司担保额度公告日期2009年4月27日，公告编号临2009-005 2、燕京惠泉啤酒（抚州）有限公司公告日期2010年2月25日，公告编号临2010-005	4000.00	2010年04月26日	200.00	担保贷款	一年期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20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综合服务	63.87	0.93		
北京燕达皇冠盖有限公司	采购瓶盖			7420.07	33.72
北京长亿人参饮料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听装啤酒			2960.88	13.46
北京长亿人参饮料有限公司	采购贴标胶			18.71	0.09
北京双燕商标彩印厂	采购商标，印刷标识			11602.27	52.73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销售啤酒	986.51	14.38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等	2264.34	33.01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啤酒	323.15	4.71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原材料等	3220.70	46.96		
合计		6858.57	100.00	22001.93	100.00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6858.57万元。

与年初预计临时披露差异的说明	1、与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发生的商标使用费之关联交易差异说明： 报告期内，商标使用费含外埠子公司2009年未支付的商标使用费，导致年度内实际发生额与年初预计金额差异较大。如果剔除该部分商标使用费，则年度内实际发生金额与年初预计金额无明显差异。 2、与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发生的销售啤酒之关联交易差异说明： 报告期内，因莱州市场开拓较好，市场业务扩张较快，所以本公司向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销售啤酒量增长较明显。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7.4.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本公司	关于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改作出的承诺 （1）对股改方案实施后所持股份限售做出承诺 ①若触发追送股份的条款，在股份追送实施完毕日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和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②若没有触发追送股份的条款，所持股份自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关于建立股权激励的承诺 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声明：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本承诺人将协助和督促公司董事会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12个月内，向股东大会提出针对公司2006、2007、2008年任意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的业绩目标，参考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前的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对公司经营管理层以定向增发或其他方式发行一定数量的股份的股权激励方案，并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实施。 （3）对出售价格的承诺：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如燕京啤酒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惠泉啤酒股份，其出售股票的价格不得低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收盘价格。（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利润分配、在公司发行新股、可转换债券、权证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调整）。	（1）本公司严格按照"限售条件"承诺履行。此承诺正在履行中。 （2）关于股权激励方面的承诺事项正在商讨中。 （3）对出售价格的承诺正在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本公司	与惠泉啤酒不竞争的承诺 公司在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惠泉啤酒38.148%股份时，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于2003年8月11日签署《不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作出一系列的安排，避免与惠泉啤酒产生同业竞争，与惠泉啤酒变竞争为合作，保证惠泉啤酒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保证惠泉啤酒的稳定、健康发展。将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做好工作： "（1）明确市场区域划分：燕京啤酒明确表示与惠泉啤酒进行市场区域划分，把燕京啤酒在福建省内的销售网络（包括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销售网络）与惠泉啤酒现有的销售网络统一管理。 （2）明确产品档次划分：燕京啤酒承诺，在福建省不再销售与惠泉啤酒同档次低于惠泉啤酒价格的产品，并且销售的中高档啤酒均通过惠泉啤酒的销售网络来进行，从而避免相互冲突。 （3）燕京啤酒成为惠泉啤酒控股股东后，将保留、巩固惠泉啤酒现有的销售队伍及营销网络，充实其营销管理力量。"	公司严格履行所签署的承诺，通过一系列的安排，避免了与惠泉啤酒产生同业竞争。此承诺正在履行中。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公司2008年进行非公开发行时，控股股东燕京有限及实际控制人北京控股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燕京有限及北京控股遵守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燕京有限、北京控股及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等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此承诺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1）本公司在燕京惠泉股改中的董事会承诺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6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委托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决定，委托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惠泉"）对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进行管理。会议同时决定，公司在东南区域市场将以燕京惠泉为主进行运作，在东南区域以内的控股子公司将陆续通过委托经营或其他方式由燕京惠泉管理，公司在此区域内如有新收购或新建生产基地的事项，将以燕京惠泉为主进行运作。 会议决定，支持燕京惠泉不断提高在东南市场上的影响力，不断提升盈利能力，在燕京惠泉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的十二个月内，促使燕京惠泉董事会尽快制定燕京惠泉的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燕京惠泉的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要以燕京惠泉净资产收益率达到6%以上为实施前提，力争使燕京惠泉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在三年内达到本公司水平。 （2）燕京有限延长限售的承诺 燕京有限承诺除从54.1%增持本公司股份至不超过58.27%外（通过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再次将595,215,789股股份延长限售期两年，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日期延长至2011年5月15日。	（1）本公司在惠泉啤酒股改中所做董事会承诺正在履行中。 （2）燕京有限遵守上述延长限售期的承诺，未出现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形。此承诺正在履行中。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573	惠泉啤酒	456,191,702.07	50.03	458,736,034.58	52,887,946.03	15,387,946.03	长期投资	购买
合计		456,191,702.07	–	458,736,034.58	52,887,946.03	15,387,946.03	–	–

7.8.3 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投信用担保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	30,000,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份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000	12,000,000	2.67%	132,000,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162,000,000	42,000,000	–	162,000,000	0.00	0.00	–	–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8.5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950,000.00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861,841.46
小计	950,000.00	-861,841.46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950,000.00	-861,841.46

（下转D79版）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1-001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6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3月16日在燕京啤酒科技大厦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董事15人，分别为：李福成、赵晓东、戴永全、李秉骥、丁广学、王启林、赵春香、杨怀民、张海峰、杨毅、朱武祥、李树藩、李中根、莫湘筠、陈英丽。会议由董事长李福成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2010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783,846,179.01元，分配如下：

（1）按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8,384,617.90元；

（2）按税后净利润的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39,192,308.95元。

以上两项基金提取后，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66,269,252.16元，累计未分配利润1,830,893,428.34元。

因公司发行的"燕京转债"将于2011年4月15日进入转股期，拟按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当天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2元（含税），所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本年度不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定2010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2010年3月23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年来，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公司2010年度支付给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报酬为257万元（含为本公司子公司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完成本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并作了全面客观的评价，建议续聘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定，继续聘任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福成、赵晓东、戴永全、李秉骥、丁广学、王启林未参加本议案表决，9名非关联董事对此一致表示赞成。5名独立董事在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书面认可，并在事后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有关该事项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会议决定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2011年3月18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九、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2010年度内控制度自我评价报告》于2011年3月18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定进行了评价，出具了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0474号《审核评价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于2011年3月18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会议决定，公司非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标准拟调整为5,000元/月（税后）。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李秉骥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会议选举赵晓东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关于增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公司聘任赵晓东先生为常务副总经理。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1年4月8日（星期五）上午9:00在燕京啤酒科技大厦会议室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1年3月18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以上二、三、四、五、六、七、八、十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附：赵晓东先生简历：

赵晓东：男，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北京燕京饮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北京燕京饮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未持有"燕京啤酒"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2004年获第二届北京市优秀青年企业家银奖，2005年被授予北京市劳动模范称号，2006年获北京市青年知识分子标兵号，2009年被评为顺义区十大杰出青年，荣获2009年度北京市优秀创业企业家称号，获北京市第二十四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2010年获北京市第二十五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1-002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6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3月16日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3人，分别为：苏长江、刘晓明、王启。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长江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同意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0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出具书面意见如下：

1、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会计处理遵循了一贯性原则，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同意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后，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已涵盖了公司所有营运环节，包括但不限于：生产、采购、销售、资产管理、资金管理、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公司基本按照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开展经营业务，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并同意公司《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状况。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并同意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非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会议审议并同意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非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公司非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标准拟调整为5,000元/月（税后）。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刘晓明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监事会提名徐月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附：徐月香女士简历：

徐月香：女，1974年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经济师。历任本公司证券部副主任、主任、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主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燕京啤酒"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1-003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1年4月8日（星期五）上午9:00

（二）股权登记日：2011年3月31日（星期四）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燕京啤酒科技大厦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3月31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审议《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

2、审议《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3、审议《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5、审议《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确定2010年度审计报酬及续聘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11年3月1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上还将听取《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自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1年3月31日至2011年4月6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8:00—11:00，下午13:00—17:00登记。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燕京啤酒证券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委托人情况

① 委托人姓名：　　　　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③ 委托人股东帐号：　　④ 委托人持股数：

2、受托人情况

① 受托人姓名：　　　　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经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行使以下表决权

① 对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第　项议案投赞成票；

② 对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第　项议案投反对票；

③ 对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第　项议案投弃权票。

备注：委托人对上述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月香　李影

联系电话：010-89490729

传真：010-89495569

通讯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燕京啤酒证券部

邮编：101300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及备置地点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简称：燕京啤酒　证券代码：000729　公告编号：2011-005
证券简称：燕京转债　证券代码：126729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2011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	按关联交易内容划分		关联人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2011年预计总金额	2010年实际发生金额
1	本公司使用"燕京"商标，母公司按年销售收入的1%、子公司按0.008元/瓶计算支付"燕京集团"商标使用费。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综合服务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19.99	6,246.50	6,304.78
2	本公司收取"燕京集团"商标使用费返还款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2.03	635.82	581.00
3	本公司使用"燕京集团"工业用地其中：438409.9平方米，按每年每平方米约人民币4元支付。31853平方米，按年租金10.5万元支付。本公司有偿使用"燕京集团"有关住房、医疗、食堂、办公设施、能源、动力、保安设施或服务，支付"燕京集团"综合服务费。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5.57	1,740.00	1,740.00
4	采购瓶盖		从关联方购买商品	北京燕达皇冠盖有限公司	25.28	7,900.00	7,420.07
5	委托加工听装啤酒			北京长亿人参饮料有限公司	9.60	3,000.00	2,960.88
6	采购贴标胶			北京长亿人参饮料有限公司	0.08	25.00	18.71
7	采购商标，			北京双燕商标彩印厂	37.44	11,700.00	1,1602.27
8	销售原材料等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16.78	1,428.00	2,264.34
9	销售啤酒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18.92	1,610.00	986.51
10	销售原材料等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61.94	5,270.00	3,220.70
11	销售啤酒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2.35	200.00	323.1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双河路九号	34100万元	李福成	制造、销售啤酒、无酒精饮料、啤酒原料、饲料、瓶盖	本公司股东，且与本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
北京燕达皇冠盖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平沿路路南	284万美元	丁广学	生产皇冠瓶盖及塑料模具，销售自产产品	"燕京集团"的合营公司
北京长亿人参饮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顺通路	2193.88万美元	丁广学	生产饮料、果蔬饮料、蛋白饮料、茶饮料、咖啡饮料、啤酒	"燕京集团"的合营公司
北京双燕商标彩印厂	北京市顺义区顺通路36号	3761.4132万元	赵晓东	商标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制造纸箱，加工纸制品	"燕京集团"的合营公司
燕京啤酒（莱州）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州市	23076.923万元	蔡永明	啤酒、饮料、复合饲料	"燕京有限"的控股公司
燕京啤酒（曲阜三孔）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18705.38万元	宋宝和	啤酒、饮料	"燕京有限"的合营公司

注：以上所称"燕京集团"指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所称"燕京有限"指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目前上述关联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本公司与关联方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2、本公司与关联方分别签订了协议，确定了定价原则，即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执行市场价格。

上述的关联交易均属本公司常年支出，对本公司利润无重大影响。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系燕京啤酒与关联方之间的正常业务往来，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的，有必要与关联方长期进行此类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燕京啤酒及其他股东的情形。

2、根据国内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制定专门的《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规定关联交易的申报、审批权限和程序。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实行回避原则，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的发生、变更决策程序和实施以及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3、本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

4、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运作，对公司独立性不会构成影响。

5、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充分有效。

六、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在关联公司任职的关联董事李福成、赵晓东、戴永全、李秉骥、丁广学、王启林6人回避表决，有效表决票为9票，其中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已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书面事前认可，审议后，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符合市场经济原则，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上述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均依据本公司相关规定执行，付款安排、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等遵循《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协议有效期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上述关联交易协议将在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八、其他相关说明

1、备查文件：

（1）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2）上述关联交易协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书面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2、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